

十、服务商企业性质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北妇女儿童医院的西北妇女儿童医院两院区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两院区医用织物洗涤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凯尔思医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2257.29万元，资产总额为3479.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服务商全称(盖单位公章)：西安凯尔思医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5月17日

